

证券代码：601599

证券简称：浙文影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蒋天罡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（简历详见附件）。

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蒋天罡先生进行任职资格审查，认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8日

附件：

蒋天罡先生，1981年10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历任浙江省文化厅计划财务处副处长，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资源开发处副处长，浙江省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办公室副主任，浙江新远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总经理。现任浙江省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、战略发展部部长，浙江文化空间发展有限公司董事，浙江新远文化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，浙江之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蒋天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除上述任职外与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，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。